附件3

编号：

**灵活就业劳动者单项参加工伤保险告知书**

**（参考）**

\_\_\_\_\_\_\_\_\_\_\_\_\_\_\_\_\_\_\_\_：

为分散本单位（组织）工伤风险，维护灵活就业劳动者从业人员权益，根据《关于单位从业的灵活就业劳动者等特定人员参加工伤保险的办法》（粤人社规〔2024〕6号），本单位（组织）认为你符合该政策规定的灵活就业劳动者等特定人员类型，本单位（组织）自愿为你于\_\_\_\_\_年\_\_\_月开始申请办理单项参加工伤保险手续、按规定缴纳工伤保险费。

本单位（组织）知晓办理单项参加工伤保险手续，需要参保人员符合未建立劳动关系的特定情形，并不得将应参加社会保险的建立劳动关系人员办理单项工伤保险手续。如本单位（组织）违反相关规定，你有权向相关部门投诉，本单位（组织）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特此告知。

从业单位（组织）业务章

年 月 日

参保人员签名确认：\_\_\_\_\_\_\_\_\_\_\_\_\_\_

注：

1.本告知书由从业单位首次为灵活就业劳动者办理单项参加工伤保险手续时签署发放。

2.本告知书一式二份，从业人员、参保单位各留存一份。